

各國家公園管理處；直轄市、縣市政府－禁止活動區域、活動分區限制事項 2-C

單位	公告日期	公告文號	禁止活動區域、活動分區限制事項（節錄）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100.05.12.	墾遊字第1002901484號	修訂「墾丁國家公園海域遊憩活動管理方案」
	102.10.29.	墾遊字第10229035713號	公告「墾丁國家公園各海域活動配置圖」及「違反水域活動裁罰標準表」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	—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	—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	—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94.11.09.	內政部臺內營字第0940086826號	依國家公園法第13條第8款公告「金門國家公園區域內禁止事項」。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	—	
內政部	96.07.10.	內政部臺內營字第0960803999號	依國家公園法第13條第8款公告「東沙環礁國家公園區內禁止事項」。
	103.12.18	內政部臺內營字第1030814724號	依國家公園法第13條第8款公告「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區域內禁止事項」。
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	105.02.05.	營海企字第1051000310號	公告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水域遊憩活動種類、範圍、時間及行為限制。
臺北市府	106.04.12.	府觀行字第10630135401號	一、藍色公路航道內、關渡自然保留區內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二、下午6時至次日上午6時；發布海上或陸上颱風或超大豪雨特報警戒區為北部或東北部時全日、3小時累計雨量達100毫米時，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105.04.12.	北府觀管字第1050577237號	一、禁止水域遊憩活動之範圍： （一）淡水河中線左右兩側50公尺之水域。 （二）二重疏洪道（陽光運河）。 二、限制水域遊憩活動之範圍及種類： （一）碧潭風景區：以游泳、獨木舟、水上腳踏車、無動力橡皮艇活動為限。 （二）二重疏洪道（微風運河）：以風浪板、獨木舟、滑水板活動為限。 （三）八里挖子尾、淡水漁人碼頭南側入口至海巡署淡水海巡隊沿岸300公尺內，且不逾淡水河中線左右兩側50公尺之水域：以風浪板活動為限。 （四）淡水河航道及前款以外之淡水河水域：以游泳以外之水域遊憩活動為限。 （五）三峽大豹溪區域：限於有救生人員進駐且拉設警戒繩範圍內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並以游泳活動為限。

新北市政府 (臺北縣政府99年 12月25日改制為新 北市政府)			註：得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之時間、三峽大豹溪區域救生人員進駐地點與進駐時間，請詳閱該府公告。
	100.07.26.	北府觀管字 第1000762191號	南勢溪水域下龜山橋、萬年橋至桂山電廠附近水域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102.06.19.	北府觀管字 第1022004425號	修正淡水區沙崙沿岸海域為禁止游泳活動區域。
	100.04.11.	北府觀管字 第1000262300號	釣魚為該縣之水域遊憩活動項目。(認定公告)
	100.04.11.	北府觀管字 第10002623001號	一、發佈海上颱風警報且為警戒區時，或平均風力8級、浪高6公尺禁止於 海岸釣魚 。 二、於 海岸釣魚 應穿著救生衣、防滑釘鞋。
	102.05.15.	北府觀管字 第10217975421號	風箏衝浪限制事項。
	103.01.06.	北府觀管字 第1023334552號	瑞芳區鼻頭漁港外海域禁止潛水活動。
	103.10.09.	北府觀管字 第1031858330號	瑞芳區深澳海域禁止橡皮艇活動。
	105.08.09.	新北府觀管字 第1051446330號	轄區特殊天候不得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之限制範圍及時間等事項。(不含陽明山國家公園、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
105.08.22.	新北府觀管字 第10515226701號	從事風箏衝浪活動禁止、限制及注意事項	
基隆市政府	96.03.08.	基府觀行壹字 第0960066837B號	除商港法、漁港法規定外，基隆港航道，八斗子、碧砂漁港航道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98.09.07.	基府觀政壹字 第0980155740A號	大武崙澳底沙灘海域禁止從事動力機(浮)具之水域遊憩活動(每年5月1日至10月31日，緊急救難除外)。
	102.06.10.	基府觀政壹字 第10201607008B號	長潭里及望海巷海域自高潮線向海延伸200公尺範圍，限制僅得於下列時段從事水域遊憩活動：4月至10月 07:00~18:30，11月至3月 08:30~17:30。
	103.08.01.	基府觀政壹字 第1030230220B號	修正96.03.08.基府觀行壹字第0960066837B號漁港航道禁止水域遊憩活動規部分規定。
	104.08.12.	基府觀政壹字 第1040230611B號	所轄海域及暖東苗圃水池(不含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範圍)從事水域遊憩活動禁止、限制相關事宜。
	100.07.12.	基府觀政壹字 第1000165174B號	基隆市轄海域開放水域遊憩活動時間：4月至10月 07:00~18:30，11月至3月 08:30~17:30。

宜蘭縣政府	100.05.12.	府旅觀字 第100007124B號	一、委託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負責經營及管理。 二、遊憩活動分區限制事項： (一) 範圍：北起金斗公，南迄烏石港北防波堤前，自高潮線向海延伸400公尺以內之水域。 (二) 下列水域僅供衝浪及香蕉船等水域遊憩活動： 1、衝浪活動區（A區及C區）：離岸400公尺以內之水域。 2、香蕉船拖曳活動區（B區）：離岸100公尺至400公尺以內之水域。 (三) 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時間以日出後、日落前為原則，活動應注意事項，另於現場公告之。
	106.12.20.	府旅管字 第1060209278B號	修正「本縣冬山河水域遊憩活動分區範圍及相關限制事項」
	106.11.06.	府旅管字 第1060182233B號	修正「本縣梅花湖風景特定區及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湖(水)域遊憩活動限制事項」
	103.10.06	府旅管字 第1030154669B號	望龍埤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106.12.20.	府旅管字 第1060209278C號	修正「本縣豆腐岬水域遊憩活動分區範圍及相關限制事項」
	107.09.14.	府旅管字 第1070155673A號	南澳地區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桃園市政府 <small>(桃園縣政府103年12月25日改制為桃園市政府)</small>	104.09.07.	府觀管字第 1040232240號	併適用公告；除海氣象水文適合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比賽、競技、救生經申請許可外，市轄海域限制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98.11.18.	府農管字 第09804542341號	依漁港法第18條公告竹圍、永安漁港港區水域內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104.09.08.	府觀產字 第1040232850號	從事風箏衝浪活動限制及注意事項
新竹市政府	98.10.13.	府觀行字第 09801095531號	1、南寮休閒舊港限供獨木舟、水上腳踏車或其他非動力水域遊憩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2、港南運河限供獨木舟、水上腳踏車或其他非動力水域遊憩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新竹縣政府	101.07.20.	府交管字 第1010094776號	新竹縣轄區油羅溪、泰崗溪、上坪溪部分水域，及新月沙灣高潮線向外延伸3公里內水域外，其他區域禁止水域遊憩活動。特定需求得申請該府核准後，限時、限地、限人暫時開放。
	97.07.03.	府觀管字 第0970090644號	(一)竹北新月沙灣：自高潮線向海延伸3公里內，限制供獨木舟、水上摩托車及風浪板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二)泰崗溪：泰司大橋至控溪吊橋，限制供獨木舟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三)油羅溪：尖石大橋至內灣吊橋上游1公里，限制供獨木舟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四)上坪溪：清泉溫泉至惠昌大橋，限制供獨木活動；另有時間限制。 二、暫停公告：詳該府公告。

	105.05.13.	府交管字 第1050067479號	修正97年7月3日府觀管字第0970090644號公告竹北新月沙灣活動範圍。
	105.08.19.	府交管字 第1050127657號	修正97年7月3日府觀管字第0970090644號限制公告處罰依據。
苗栗縣政府	97.12.12.	府文銷字 第0977505712號	禁止公告：各漁港航道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限制公告：竹南假日之森海域，以風浪板活動為限。
臺中市政府 (臺中縣政府99年 12月25日改制為臺 中市政府)	96.08.17.	府建景字第 0960170123號	臺中公園日月湖除手划船以外，不得從事其他列舉之水域遊憩活動。
	100.01.17	府授觀管字 第10000135021號	東勢鎮東勢段大安溪蘭勢大橋上游大峽谷區域(不含雪霸國家公園、參山國家風景區)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102.07.26.	府授觀管字 第10201347891號	大安海水浴場水域範圍內水域遊憩活動分區限制及禁止事項。
	100.08.10.	府授農海管字 第10001542601號	松柏、五甲、北汕、塭寮、麗水等漁港水域範圍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依據漁港法第18條第1項第5款)。
	100.08.30.	府授農水字 第1000157398號	太平區頭汴坑溪內城橋上游及其支流禁止戲水游泳等水域遊憩活動。
	100.09.15.	府授建資字 第10000166205號	東勢區觀瀛橋上下游100公尺範圍內禁止戲水、游泳等相關水域遊憩活動。
彰化縣政府	98.03.16.	府城觀發字 第0980058395A號	限制公告：於發布颱風警報、平均風力8級、浪高6公尺、發布海嘯時，限制進入伸港鄉什股海域、線西鄉肉粽角海域、鹿港鎮崙尾灣海域。
南投縣政府	103.09.04.	府觀管字 第1030177663號	平林溪部分、德興瀑布、東埔蚋溪、街尾圳、大坑圳、加走寮溪部分，禁止水域活動。
	104.04.01.	府觀管字 第1040064937號	國姓鄉水長流溪志朋橋以下200公尺、集集鎮清水溪(清水溝排水)，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應檢具相關資料報請縣府核准。
	104.09.21.	府觀管字 第1040189985號	埔里鎮能高瀑布沉砂池、大滴倒虹吸出口沉砂池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雲林縣政府	105.05.04.	府文觀一字 第1053803856B號	古坑鄉草嶺村萬年峽谷涼亭以下區域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嘉義市政府	—	—	
嘉義縣政府	—	—	
	102.06.27.	府觀風字第 1020577706B號	一、限制公告：每年4-10月 07:00~18:30、每年11-次年3月 08:00~18:00等時間規定；兒童戲水、騎乘器具等規定，詳附檔公告內容。 二、暫停公告：颱風、強風、地震、安全顧慮等，詳附檔公告內容。 三、嚴禁於礁岩區及消波堤邊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臺南市政府 (臺南縣政府99年 12月25日改制為臺 南市政府)	104.11.18.	府觀風字第 1040946366B號	一、限制事項：鯤鯓、喜樹近岸海域不得從事游泳活動；鯤鯓、喜樹部分海域僅得從事風箏衝浪活動。 二、禁止事項：灣裡(函黃金海岸)近岸海域，禁止從事所有水域遊憩活動。 三、每年10月1日至翌年6月30日，上述海域禁止從事所有水域遊憩活動。
	107.06.26.	府觀風字第 1070694157A號	修正「臺南運河限制水域遊憩活動及相關事項」。
高雄市政府 (高雄縣政府99年 12月25日改制為高 雄市政府)	95.07.06.	高市府海二字 第0950034494號	西子灣附近海域限制水域遊憩活動器具種類為：風浪板、香蕉船、拖曳浮胎、獨木舟。其餘活動器具最高數量限制、活動時間及注意事項。
	100.08.02.	高市府四維觀維字 第1000083665號	一、旗津沿岸海域北自旗后山，南至中區污水處理廠區(含風車公園)範圍，除旗津海水浴場(浮球圍繞區)可從事游泳活動外，其餘海域禁止水域遊憩活動。 二、金獅湖水域禁止游泳。 三、蓮池潭水域禁止游泳。
	93.04.28.	府觀管字 第0930073317A號	1、從事泛舟活動者，一併適用「高雄縣泛舟業管理自治條例」規定。 2、其他水域遊憩活動，原則上先予以限制，待其水域環境及資源條件許可後，再另行開放。
	99.08.02.	高市府觀二字 第0990045603號	一、釣魚為本市水域遊憩活動。 二、於高雄市下列水域從事釣魚活動之範圍如下： (一)前鎮河：限於翠亨橋至鎮興橋間北側親水平台、鎮榮橋至興仁橋間南側親水平台。 (二)愛河：限於治平橋至七賢橋段水域。但九如路至十全路段之南側水域除外。 (三)蓮池潭：除蓮池潭管理站後方泛舟碼頭經龍虎塔至舊城國小區域之水域禁止外，其餘水域開放。
屏東縣政府	—	—	
澎湖縣政府	—	—	
花蓮縣政府	106.06.21.	府觀產字 第1060104019號	七星潭海岸風景特定區範圍禁止從事任何水域遊憩活動
	106.08.23.	府觀產字 第1060137196號	花蓮縣境北界至立霧溪口以北海域，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範圍暨時間
臺東縣政府	95.05.09.	府旅管字 第0953001707號	安溯溪、大武溪、大竹篙溪、金崙溪、南里溪、知本溪、卑南溪等河口、臺東海濱公園前8處海岸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金門縣政府	95.10.18.	府交企字第 0950059605號	1、莒光湖(僅供風浪板、獨木舟)、溪邊海域、南海岸海域、東崗海域限制活動時間。 2、其餘地區非經同意不得從事。
	100.05.23.	府交企字 第1000284331號	莒光湖增加水上腳踏車活動。(詳注意事項公告)

連江縣政府

—

—